**上海大学2025级培养方案修读说明**

**一、上海大学2025级培养方案框架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目录** | **二级目录** | **三级目录** | **四级目录** | **学分要求** | | | **课程性质** | **备注** |
| 通识教育模块 | 公共基础课程 | 思政类 | 思政必修课 | 17 | | | 必修 |  |
| 思政选择性必修课 | 1.5 | | | 必修 | 详见“上海大学本科生思政选择性必修课培养方案” |
| 军体类 | 军事 | 4 | | | 必修 |  |
| 体育 | 5 | | | 必修 | 详见“上海大学体育课程培养方案” |
| 大学英语 |  | 8 | | | 必修 | 详见“上海大学大学英语课程培养方案” |
| 人工智能类 |  | 5 | | 非艺术类 | 必修 | 详见“上海大学人工智能类课程培养方案” |
|  | 4 | | 艺术类 |
| 国家安全教育 |  | 1 | | | 必修 |  |
| 自然科学类 |  | 见各专业 | | | 必修 |  |
| 通识课程 |  |  | 8 | | 理工类 | 选修 | 详见“上海大学通识教育课程培养方案” |
|  |  | 10 | | 人文类、经管类 |
|  |  | 4 | | 艺术类 |
| 专业教育模块 | 专业基础课程 |  |  | 见各专业 | | | 必修 |  |
| 专业必修课程 |  |  | 见各专业 | | | 必修 |  |
| 专业选修课程 |  |  | 见各专业 | | | 选修 |  |
| 个性化教育模块 | 个性化教育课程 |  |  | 见各专业 | | | 选修 |  |
| 其他必修环节 | 心理健康教育类 |  |  | 2 | | | 认定 |  |
| 劳动教育类 |  |  | 32学时 | | | 认定 |  |
| 美育类 |  |  | 2 | 非艺术类 | | 认定 |  |
| 创新创业类 |  |  | 2 | | | 认定 |  |
| 第二课堂 |  |  |  | 2 | | | 认定 | 详见“上海大学本科‘第二课堂2学分’实施方案” |

说明：

1. 一级目录“通识教育模块”“专业教育模块”“个性化教育模块”详见各专业课程设置一览表。教务管理系统中培养方案从二级目录开始显示。

2. 一级目录“其他必修环节”中四类为认定型学分，毕业前须完成认定，各类来源分别如下：

（1）心理健康教育类（要求2学分）：

详见“心理健康教育类课程清单”，清单中的课程来源于通识课程或专业课程，其中通识课程全校公用；专业课程来自各专业，若拟选课程未列入本专业课程设置一览表，建议谨慎选修，选课前须确认是否已修读该课程要求的先修课程，避免因先修知识缺失影响学习效果。

（2）劳动教育类（要求32学时）：

①详见“劳动教育类课程清单”，清单中的课程来源于通识课程或专业课程，其中通识课程全校公用；专业课程来自各专业，若拟选课程未列入本专业课程设置一览表，建议谨慎选修，选课前须确认是否已修读该课程要求的先修课程，避免因先修知识缺失影响学习效果。

②学生通过学科竞赛、自主创业、科技成果认定的课程，其中学科竞赛、自主创业、科技成果中融入了劳动教育。

（3）美育类（非艺术类要求2学分）：

详见“美育类课程清单”，清单中的课程来源于通识课程中“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”模块或专业课程，其中通识课程全校公用；专业课程来自各专业，若拟选课程未列入本专业课程设置一览表，建议谨慎选修，选课前须确认是否已修读该课程要求的先修课程，避免因先修知识缺失影响学习效果。

（4）创新创业类（要求2学分）：

①详见“创新创业类课程清单”，清单中的课程来源于通识课程中“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”模块或专业课程，其中通识课程全校公用；专业课程来自各专业，若拟选课程未列入本专业课程设置一览表，建议谨慎选修，选课前须确认是否已修读该课程要求的先修课程，避免因先修知识缺失影响学习效果。

②学生通过学科竞赛、自主创业、科技成果认定的课程。

3. 一级目录“第二课堂”是本科人才培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学生应按方案要求完成相应内容以获得该部分2学分。

**二、注意事项**

1. “思政选择性必修课”学生毕业前须修读完成一门。2025级起“思政选择性必修课”为单独设置的一组课程，与通识课程无关。（2024级及以前年级是多修同时属于通识课的课程可认定为通识课）

2. 四年均须选修体育，各校区具体要求不同。

3. 大学英语分成四个等级，一年后进行升降级，课程不再分必修课和选修课。（2024级及以前年级是一年级每学期末进行升降级）

4. 人工智能类中课程《计算机操作基础》（课程号：GBK1200009，学分：0）是面向所有大类入学信息技术水平测试未通过者开设的，请注意选修。

5. 通识课各大类要求：

（1）理工类：

毕业前：

①“核心通识课”至少2学分；

②“人文社科类”与“经济管理类”通识课累计至少2学分。

一年级：2学分

（2）人文类：

毕业前：

①“核心通识课”至少2学分；

②“理学工学类”通识课至少2学分。

一年级：4学分

（3）经管类：

毕业前：

①“核心通识课”至少2学分；

②“理学工学类”通识课至少2学分。

一年级：4学分

（4）艺术类：

“核心通识课”至少2学分

注意：一级目录“其他必修环节”中四类认定型学分的课程如果本专业未包含某类课程，可从通识课中选修该类课程，故选修通识课的时候既要考虑上述大类要求，又要考虑四类课程的认定需求。

6. 一级目录“个性化教育模块”学生可按照自身未来发展方向，自主选择其中一个模块进行修读。修读时，请注意该模块提供课程的具体情况，可选修学分与要求学分之间的关系。如可选修学分等于要求学分，那么提供的课程须全部修读。

7. 非语言类专业毕业前至少修读一门全英语授课课程且成绩合格。（全英语授课课程指：1)选课系统中标注的全英语教学。2)国际化小学期开设的课程。3)海外交流学分认定的课程。）

8. 第二课堂2学分须在毕业前完成认定。

9. 2025级起不印刷教学一览单行本，课程设置一览表、6个方案、四类课程清单均发放电子版，课程设置一览表、四类课程清单可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查看，6个方案可在教务部主页进行查看。